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18号

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面向合格投资者）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18年8月30日

声 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除非另有说明或要求，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用简称和相关用语与募集说明书相同。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国元金控	指	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为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公司、国元证券	指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
本次债券	指	根据发行人总经理办公会2016年第19次会议于2016年11月14日审议通过，及经安徽省国资委于2016年12月29日做出的批复，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不超过15亿元（含15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次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徽省政府	指	安徽省人民政府
安徽省国资委	指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承销机构的总称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
投资人、持有人	指	就本期债券而言，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主体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资信评级机构、评级机构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新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国元信托	指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元保险	指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投资	指	安徽国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元创投	指	安徽国元创投有限责任公司
国元实业	指	安徽国元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元保险经纪	指	安徽国元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国信大酒店	指	芜湖国信大酒店有限公司。
黄山国元大酒店	指	黄山国元大酒店有限公司
长盛基金	指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安元投资管理	指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安元投资基金 国元种子基金 国元基金管理公司	指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安徽国元种子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安徽国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金信基金	指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元融资租赁	指	安徽国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国君创投	指	上海国君创投证鋆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人企业（有限合伙）
国元互联网金融	指	安徽国元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融资担保	指	安徽国元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	指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1-3月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简要情况

注册名称：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工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万元

设立日期：2000年12月30日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18号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国元大厦

邮政编码：230022

联系电话：0551-68167885

传真：0551-62207558

所属行业（证监会行业分类）：J金融业-J67资本市场服务

经营范围：经营国家授权的集团公司及所属控股企业全部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资本运营，资产管理，收购兼并，资产重组，投资咨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000719961611L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一）公司债券发行批准情况

1、2016年11月14日，发行人总经理主持召开总经理办公会2016年第19次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过15亿元（含15亿元）公司债券。

2、2016年12月29日，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省国资委关于国元集团发行债券有关事项的批复》（皖国资产权函[2016]828号），同意发行人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监会于2017年3月24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381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5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将综合市场等各方面情况确定债券的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及其他具体发行条款。

（三）本期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和基本条款

发行主体：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债券名称：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债券期限：5年期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利率询价结果在预设利率区间内协商确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债券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

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券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起息日：2018年9月4日。

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8年9月4日至2023年9月3日。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9月4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3年9月4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本公司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本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本期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本期债券不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

配售规则：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机构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进行：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认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申购利率相同且在该利率上的所有申购不能获得足额配售的情况下，按照等比例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有权决定本期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承销团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拟上市交易场所：本次公司债拟于上交所上市。

新质押式回购：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本期债券质押式回购相关申请尚需有关部门最终批复，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名称：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四牌楼支行

银行账户：1302010129200177401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四）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本期债券上市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18年8月30日。

发行首日：2018年9月3日。

预计发行期限：2018年9月3日至2018年9月4日，共2个工作日。

2、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18号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国元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工

联系人：徐光磊、李国忠、韦炜

联系电话：0551-68167885

传真：0551-62207558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徐晨涵、赵维、周伟帆、董妍婷、刘懿、乔梁、韩冰

联系电话：010-60836701

传真：010-60833504

（三）分销商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法定代表人：蔡咏

联系人：刘梦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国元大厦

联系电话：0551-68167181

传真：0551-62634916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常州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法定代表人：赵俊

联系人：高芳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大厦3楼

联系电话：021-20333395

传真：021-50498839

（四）发行人律师：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278号财富广场B座东区16层

负责人：张晓健

经办律师：檀林飞、陈明

联系电话：0556-62677062

传真：0551-62620450

（五）会计师事务所：

1、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负责人：肖厚发

联系人：张全心、汪玉寿、陈雪

联系电话：010-66001391

传真：010-66001392

2、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负责人：张克

联系人：陈键、吴磊

联系电话：010-65542288

传真：010-65547190

（六）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工业园区郏一工业区7号3幢1层C区113室

法定代表人：闫衍

主要联系人：李白涵

联系电话：021- 60330988

传真：021- 60330988

（七）簿记管理人收款银行

账户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瑞城中心支行

银行账户：7116810187000000121

汇入行人行支付系统号：302100011681

联系人：徐晨涵、赵维、周伟帆

联系电话：010-60836701

传真：010-60833504

（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四牌楼支行

银行账户：1302010129200177401

（九）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

负责人：黄红元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十）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东路166号

负责人：聂燕

电话：021-68873878

传真：021-68870064

三、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以及相关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项目经办人员）与本项目相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本项目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大于5%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中诚信证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该评级报告将在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和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予以公布。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和等级设置及其涵义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级别标识涵义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该级别标识涵义为：本期债券的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二）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中诚信证评评定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主体国元金控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中诚信证评肯定了良好的区域经济环境、业务覆盖面全、财务结构稳健等因素对其信用水平的支撑。同时，中诚信证评也关注到公司受市场情绪波动影响较大、行业竞争加剧、创新业务带来一定风险等因素可能对公司经营及整体信用状况造成的影响。

1、主要优势/机遇

良好的区域经济环境。安徽省近年来发展处于中高速状态，公司业务所处区域发展环境良好。2017年安徽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7,518.7亿元，较上年增长8.5%。为公司的业务开展提供了良好的区域环境。

业务覆盖全面，整体抗风险能力强。公司现有业务已涵盖证券、保险、信托、基金、期货等传统金融领域，典当、小贷、租赁等类金融领域以及私募股权管理等新型金融领域，有利于形成资源整合和业务协同效应，且在证券、保险等业务领域具有很强的业务竞争实力，抗市场风险能力强。

财务结构稳健，资产质量较高。近年来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较为合理水平，资产构成主要为下属证券、保险、信托等金融持牌子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及金融资产，资产质量较好且流动性很强。

2、主要风险/挑战

受市场情绪波动影响较大。受经营模式、业务范围等因素制约，公司经营业务对市场行情有较大的依赖性，市场行情的波动都将对公司业务产生一定影响。

行业竞争加剧，创新业务带来一定风险。目前资本市场的竞争逐渐加剧，相应出现的多元化品种的创新业务带来的风险将高于传统业务。公司面对的经营业绩风险也将逐渐增加。

（三）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证评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中诚信证评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在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本公司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本公司在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至2018年3月31日，公司合并口径在各家商业银行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030.05亿元，实际已使用额度为人民币163.16亿元，未使用授信额度为人民币866.89亿元。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最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本公司未曾有严重违约。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以及偿还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债务发行及偿还情况如下：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发行期限	发行规模（亿元）	发行利率（%）	兑付情况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18国元证券CP002	2018-07-18	2018-10-17	0.25年	10	3.64	存续中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8国元证券CP001	2018-06-19	2018-09-18	0.25年	30	4.44	存续中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8国元01	2018-04-23	2019-04-23	1年	15	4.8	存续中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8国元02	2018-04-23	2021-04-23	3年	35	5.05	存续中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17国元证券CP003	2017-12-15	2018-03-16	0.25年	20	5.25	已按时兑付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7国元01	2017-10-20	2022-10-20	5年	10	4.78	存续中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	17国元C1	2017-09-08	2020-09-08	3年	30	5.15	存续中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17国元证券CP002	2017-08-14	2017-11-13	0.25年	20	4.4	已按时兑付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7国元证券CP001	2017-6-15	2017-9-14	0.25年	20	4.87	已按时兑付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国元1601	2016-8-25	2017-8-25	1年	30	3.09	已按时兑付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六期短期融资券	15国元证券CP006	2015-12-14	2016-3-14	0.25年	20	3.12	已兑付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五期短期融资券	15国元证券CP005	2015-11-26	2016-2-25	0.25年	14	3.14	已兑付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	15国元证券CP004	2015-6-30	2015-9-29	0.25年	14	3.61	已兑付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15国元01	2015-5-27	2018-5-27	3年	35	5.6	已兑付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15国元证券CP003	2015-5-18	2015-8-17	0.25年	16	3	已兑付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15国元证券CP002	2015-4-27	2015-7-27	0.25年	14	4.23	已兑付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5国元证券CP001	2015-3-20	2015-6-19	0.25年	14	5.1	已兑付
铜陵国元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私募债	14铜陵国元小贷债	2015-1-20	2017-1-20	2年	0.5	8.2	已兑付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品种一)	13国元01	2013-7-24	2018-7-24	5年(3+2)	32.7	4.7	已兑付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品种二)	13国元02	2013-7-24	2018-7-24	5年	17.3	4.9	已兑付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3皖国元MTN1	2013-3-20	2018-3-20	5年	10	5.2	已兑付

（四）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合并报表口径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累计余额为10亿元（不包括短期融资券），如发行人本次申请的公司债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全部发行完毕后，公司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不包括短期融资券）为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占公司2018年3月31日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3.91%，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40%，符合相关法规规定。

（五）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年10月20日，公司发行了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10亿元，期限为5年，发行利率为4.78%。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

（六）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的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0.97	1.08	1.09	1.27
速动比率	0.97	1.08	1.09	1.27
资产负债率	62.28%	61.54%	62.76%	64.83%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50	2.99	3.59	4.76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除特别注明外，以上财务指标均按照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摊销）/利息支出；

5、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6、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工

设立日期：2000年12月30日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实缴资本：300,000万元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18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国元大厦

邮政编码：230022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徐光磊

联系电话：0551-68167885

传真：0551-62207558

所属行业（证监会行业分类）：J金融业-J67资本市场服务

经营范围：经营国家授权的集团公司及所属控股企业全部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资本运营，资产管理，收购兼并，资产重组，投资咨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000719961611L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根据国务院关于信托投资公司整顿组和信托、证券分业经营，分业管理的要求，经安徽省政府2000年12月30日皖政秘[2000]274号文批准，在原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安徽省信托投资公司等企业整体合并的基础上组建，于2000年12月30日注册成立。本公司注册资本30亿元人民币，安徽省政府出资比例为100%。

2004年安徽省国资委成立，安徽省政府授权安徽省国资委履行对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人职责。

2018年7月18日，经安徽省国资委、省金融办批复同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核，公司名称由“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正式变更为“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发行人股权结构及股东持股情况

发行人为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国有独资企业，截至2018年3月末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实际控制人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公司是经安徽省人民政府批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设立的国有独资企业，由安徽省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

五、发行人组织结构和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截至2018年3月31日，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如下：

（二）发行人的控制权结构

1、发行人主要子公司

截至2018年3月31日，纳入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发行人主要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6,544.70万元	34.95%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万元	49.69%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10,392.89万元	20.00%
安徽国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万元	52.98%
安徽国元创投有限责任公司	50,000万元	33.33%
安徽国元种子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00,000万元	100%
安徽国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万元	100%
安徽省股权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7,000万元	55.98%
安徽国元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1,500万元	48.00%
安徽国元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300万元	100%
芜湖国信大酒店有限公司	3,000万元	100%
黄山国元大酒店有限公司	500万元	100%

注：1、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系本公司直接持股21.41%，通过子公司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股13.54%，合计持股34.95%。

2、发行人拥有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国元创投有限责任公司和安徽国元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的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原因：除安徽国元创投有限责任公司外本公司为上述公司第一大股东，在实际经营中对上述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实施控制；国元创投设立时公司为其第一大股东，在实际经营中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实施控制，国元创投增资后，本公司虽不是第一大股东，但现第一大股东以及其他股东在增资时已协议明确仍维持增资前管理模式，本公司仍在实际经营中对其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实施控制。

3、安徽国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集团持股62.5%，国元信托、国元农保、国元投资各持股12.5%，合计持有100%；

4、安徽省股权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集团持股20.98%，国元证券持有35%，合计持有55.98%；

（1）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成立时间：	1997年6月6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国元证券经审计的总资产796.79亿元，总负债542.94亿元，净资产253.85亿元。经审计的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0.41亿元，实现净利润12.14亿元。

（2）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宿州路20号
成立时间：	2004年1月14日
经营范围：	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国元信托经审计的总资产73.26亿元，总负债6.55亿元，净资产66.71亿元。经审计的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19亿元，实现净利润4.72亿元。

（3）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长江西路315号
成立时间：	2008年1月18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公司农业保险及其他涉农保险保费收入总和占全部保费收入的比例不得低于60%（凭许可证经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国元保险经审计的总资产67.37亿元，总负债35.91亿元，净资产31.46亿元。经审计的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4.99亿元，实现净利润2.80亿元。

（4）安徽国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安徽国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宿州路20号
成立时间：	2008年6月11日
经营范围：	股权、债权、产业投资管理及咨询，高新技术及产品开发、转让、销售，房地产开发、销售及租赁服务，物业管理，企业财务顾问及担保，企业资产重组、兼并咨询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服务，资产管理及经营，投资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金融信息服务咨询，股权投资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国元投资经审计的总资产34.98亿元，总负债3.72亿元，净资产31.25亿元。经审计的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3亿元，实现净利润0.91亿元。

（5）安徽国元创投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安徽国元创投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微路6号海恒大厦316#、318#
成立时间：	2010年6月13日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及咨询；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加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股权管理咨询。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国元创投经审计的总资产44,964.50万元，总负债1,831.91万元，净资产43,132.59万元。经审计的2017年度营业收入为零，实现净利润1,141.53万元。

（6）安徽国元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安徽国元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168号
成立时间：	2004年4月15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为投保人拟订投保方案、选择保险人、办理投保手续；协助被保险人或受益人进行索赔；再保险经纪业务；为委托人提供防灾、防损或风险评估、风险管理咨询服务；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国元保险经纪经审计的总资产2,219.60万元，总负债268.97万元，净资产1,950.63万元。经审计的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43.05万元，实现净利润197.47万元。

（7）安徽国元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安徽国元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寿春路179号
成立时间：	2003年6月3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资本经营管理，兴办经济实体，物业管理，物业代理，投资咨询服务，房屋租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国元实业经审计的总资产6,048.16万元，总负债49.19万元，净资产5,998.98万元。经审计的2017年度营业收入为零，实现净利润-16.95万元。

（8）芜湖国信大酒店有限公司

名称：	芜湖国信大酒店有限公司
注册地：	芜湖开发区浦江路6号
成立时间：	1998年7月30日
经营范围：	客房、餐饮、桑拿、美容美发、娱乐服务，日用百货销售，瓶装酒、烟零售，房屋及场地租赁，办公设备租赁，车辆租赁，农副产品收购（除粮、棉、油），洗衣、健身，会务服务，食堂后勤服务，酒店管理与培训咨询和养老服务咨询。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芜湖国信大酒店经审计的总资产4,400.85万元，总负债957.44万元，净资产3,443.41万元。经审计的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011.46万元，实现净利润10.40万元。

（9）黄山国元大酒店有限公司

名称：	黄山国元大酒店有限公司
注册地：	安徽省黄山市黄山区玉河路
成立时间：	1997年4月3日
经营范围：	住宿、餐饮、糖烟酒、日用百货、针纺织品、理发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黄山国元经审计的总资产1,964.15万元，总负债1,295.84万元，净资产668.31万元。经审计的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77.92万元，实现净利润-254.33万元。

（10）安徽省股权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安徽省股权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860号科技创新服务中心B座13楼
成立时间：	2017年12月4日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安徽省股权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69,310.01万元，总负债9,235.09万元，净资产60,074.92万元。经审计的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638.65万元，实现净利润1,910.25万元。

（11）安徽国元种子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名称：	安徽国元种子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大道2800号合肥创新产业园二期E1栋855室
成立时间：	2017年8月22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基金投资、债权及其他投资、投资顾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安徽国元种子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20,040.79万元，总负债10.45万元，净资产20,030.34万元。经审计的2017年度营业收入为零，实现净利润30.34万元。

（12）安徽国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安徽国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大道2800号合肥创新产业园二期E1栋856室
成立时间：	2017年8月22日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企业的投资业务、资产经营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安徽国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3,975.13万元，总负债15.31万元，净资产3,959.82万。经审计的2017年度营业收入为零，实现净利润-40.18万元。

2、发行人联营公司

截至2018年3月31日，发行人联营企业8家，基本情况如下：

发行人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900万元	41.00%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万元	52.50%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300000万元	53.33%
合肥中电科国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000万元	45.45%
中电科国元（北京）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00万元	45.00%
安徽国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万元	45.00%
上海国君创投证鋆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人企业（有限合伙）	10001万元	20.00%
安徽国元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5000万元	42.00%

注：安元投资基金公司的董事会人数为7人，根据安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截至目前发行人提名派驻在董事会人数为3人，未过半数，无法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与财务政策。安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的董事会人数为7人，根据安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截至目前发行人提名派驻在董事会人数为3人，未过半数，无法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与财务政策。故发行人未将上述两家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中心区福中三路诺德金融中心主楼10D
成立时间：	1999年03月26日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长盛基金经审计的总资产141,643.39 万元，总负债27,694.37万元，净资产113,949.02万元。经审计的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2,205.89万元，实现净利润15,403.10万元。

（2）安徽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经开区翠微路6号海恒大厦517室
成立时间：	2015年7月27日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企业的投资业务；投资顾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安元投资管理经审计的总资产7,679.45万元，总负债456.78万元，净资产7,222.67万元。经审计的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569.56万元，实现净利润2,091.98万元。

（3）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名称：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微路6号海恒大厦515室
成立时间：	2015年7月17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基金投资；债权及其他投资；投资顾问、管理及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安元投资基金经审计的总资产405,961.21万元，总负债6,920.30万元，净资产399,040.91万元。经审计的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791.50万元，实现净利润6,592.46万元。

（4）合肥中电科国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合肥中电科国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	合肥市包河区林芝路278号烟墩社区服务中心办公五楼516室
成立时间：	2016年7月21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合肥中电科国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审计的总资产133,372.36万元，总负债10.38万元，净资产133,361.98万元。经审计的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160,73万元，实现净利润15,632.13万元。

（5）中电科国元（北京）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中电科国元（北京）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73号A座14层1407号
成立时间：	2016年3月16日
经营范围：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不得从事下列业务：1、发放贷款；2、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或金融衍生品交易；3、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4、对除被投资企业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电科国元（北京）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4,790.05 万元，总负债1,874.71万元，净资产2,915.34万元。经审计的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490.57万元，实现净利润912.85万元。

（6）安徽国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名称：	安徽国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地：	安徽省铜陵市翠湖五路西段129号综合服务楼四楼
成立时间：	2014年12月26日
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安徽国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75,561.88万元，总负债53,740.66万元，净资产21,821.22万元。经审计的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849.20万元，实现净利润1,603.98万元

（7）上海国君创投证鋆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上海国君创投证鋆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路6999号49幢2188室
成立时间：	2015年5月14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上海国君创投证鋆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审计的总资产10,279.30 万元，净资产10,279.29万元。经审计的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6.65万元，实现净利润-128.54万元。

（8）安徽国元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安徽国元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	合肥市黄山路463号盛景大厦商业4层
成立时间：	2015年5月27日
经营范围：	金融信息服务；资产管理；基金管理咨询，投融资咨询，财务顾问；信用风险评估与管理，信用数据整合服务；商务咨询，居间服务；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电子商务；企业形象策划、广告的设计、制作与发布；股权及项目投资；软件开发、销售及服务；计算机数据研发、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安徽国元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7,733.59万元，总负债1,808.17万元，净资产5,925.43万元。经审计的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692.24万元，实现净利润764,69万元。

3、发行人及其重要控股子公司的重要资质证书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颁发日期	所属单位	有效期/截止日
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	11170000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0508	国元证券	-
金融许可证	K003511234010001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银监局	20080229	国元信托	-
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	00126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0327	国元保险	-
经营保险经纪业务许可证	260357000000800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0325	保险经纪	20200325
餐饮服务许可证	皖餐证字2014341003000167	黄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0717	黄山酒店	20220813
餐饮服务许可证	皖餐证字2011340200000011	芜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40328	芜湖酒店	20220404

六、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一）股权结构

发行人为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国有独资企业，截至2018年3月末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公司是经安徽省人民政府批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设立的国有独资企业，由安徽省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全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安徽省国资委，安徽省国资委持有公司100%的股权，依照安徽省人民政府的授权对公司行使出资者代表的权利。安徽省国资委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等限制情况。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股权的质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有将公司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

（四）发行人的独立性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相互独立。在人事、财务、业务、资产、机构、内部决策和组织架构等方面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内部规章制度进行管理和运营。

1、资产独立

本公司资产完整，拥有独立的法人财产权，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主要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能够独立运用各项资产开展经营管理活动，拥有相应的处置权。

2、人员独立

本公司设立了人力资源部，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薪酬管理体系，独立履行人事管理相关职责。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

3、机构独立

本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拥有完整的组织机构体系。本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运作正常有序，依法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4、财务独立

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计划财务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会计法》及相关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处理会计事项。

5、业务独立

本公司在安徽省国资委的授权范围内，实行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以其全部财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本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必要的人员和资产，能够独立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具有独立面对市场

（下转A16版）

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18号

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面向合格投资者）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18年8月30日

发行人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本公司”、“公司”或“国元金控”）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81号文核准。

国元金控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其中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

2、国元金控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每张面值为100元，共计不超过500万张，发行价格为100元/张。发行人本期债券简称“18国元债”，债券代码“143783”。

3、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说明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为383.80亿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数），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63.31亿元，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资产负债率为62.28%，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17.78%；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84,515.51万元（2015年-2017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

4、本期债券无担保。

5、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相关管理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公众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公众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6、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4.00%-5.00%。本期债券最终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在利率询价区间内以簿记建档方式确定。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于2018年8月31日（T-1日）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询价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2018年9月3日（T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敬请投资者关注。

7、本期债券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公司拟向上交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证券登记机构”）申请进行新质押式回购。本期债券新质押式回购相关申请尚需有关部门最终批复。如获批准，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上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8、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具体配售原则详见本公告之“三、网下发行”之“（六）配售”。

9、网下发行面向合格投资者。合格投资者通过向簿记管理人提交《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的方式参与网下询价申购。合格投资者网下最低申购金额为1,000万元（含1,000万元），超过1,000万元的必须是100万元的整数倍。

10、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替他人违规融资认购。投资者认购并持有本期债券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敬请投资者注意本公告中本期债券的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发行时间、认购办法、认购程序、认购价格和认购款缴纳等具体规定。

12、发行人将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尽快办理有关上市手续，本期债券具体上市时间另行公告。

13、本公告仅对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事宜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本期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欲详细了解本期债券情况，请仔细阅读《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该募集说明书摘要已刊登在2018年8月30日（T-2日）的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投资者亦可到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14、根据《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公众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公众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15、经安徽省国资委批准，公司名称由“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取得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此外，发行人本期债券涉及到跨年更名事宜，本期债券名称变更为“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文件所涉部分相应修改，公告文件中债券名称变更不影响其他申请文件的有效性，其他申请文件继续有效。本期债券的名称修改亦不影响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主承销商等机构已签署的相关协议的效力。

16、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视需要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或国元金控	指	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债券	指	根据发行人总经理办公会2016年第19次会议于2016年11月14日审议通过，及经安徽省国资委于2016年12月29日做出的批复，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不超过15亿元（含15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次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公开发行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资信评级机构、评级机构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簿记建档	指	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投资者认购数量和债券价格的意愿的程序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而组织的承销机构的总称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网下询价日（T-1日）	指	2018年8月31日，为本次发行接受合格投资者网下询价的日期
发行首日、网下认购起始日（T日）	指	2018年9月3日，为本次发行接受投资者网下认购的起始日期
《配售缴款通知书》	指	《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配售缴款通知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主体：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名称：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债券期限：5年期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利率询价结果在预设利率区间内协商确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债券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

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券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起息日：2018年9月4日。

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8年9月4日至2023年9月3日。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9月4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3年9月4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本公司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本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本期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本期债券不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

配售规则：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机构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进行：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认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申购利率相同且在该利率上的所有申购不能获得足额配售的情况下，按照等比例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有权决定本期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承销团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拟上市交易场所：本次公司债拟于上交所上市。

新质押式回购：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本期债券质押式回购相关申请尚需有关部门最终批复，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名称：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四牌楼支行

银行账户：1302010129200177401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与本期债券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2日（2018年8月30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
T-1日（2018年8月31日）	网下询价 确定票面利率
T日（2018年9月3日）	公告最终票面利率 网下发行起始日 簿记管理人向获得网下配售的合格投资者发送配售缴款通知书
T+1日（2018年9月4日）	网下发行截止日 网下合格投资者于当日15:00之前将认购款划至簿记管理人专用收款账户
T+2日（2018年9月5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二、网下向合格投资者利率询价

（一）网下投资者

本次网下利率询价对象/网下投资者为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合格证券账户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合格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二）利率询价预设区间及票面利率确定方法

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4.00%-5.00%。本期债券最终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在利率询价区间内确定。

（三）询价时间

本期债券网下利率询价的时间为2018年8月31日（T-1日），参与询价的投资者必须在2018年8月31日（T-1日）13:00-17:00之间将《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以下简称“《网下询价及认购申请表》”）（见附件一）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

簿记管理人有权根据询价情况调整簿记时间。

（四）询价办法

1、填制《网下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拟参与网下询价的投资者应从本公告中所列示的网站下载《网下询价及认购申请表》，并按要求正确填写。

填写网下询价及认购申请表时应注意：

（1）应在发行公告所指定的利率预设区间范围内填写申购利率；

（2）询价可不连续；

（3）填写申购利率时精确到0.01%；

（4）申购利率应由低到高、按顺序填写；

（5）投资者的最低申购金额不得低于1,000万元，超过1,000万元的必须是100万元的整数倍；

（6）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金额为单一申购金额，即在该利率标位上，投资者的新增认购需求；

（7）每家合格投资者在《网下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中填入的最大申购金额不得超过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簿记管理人另有规定除外。

2、提交

参与利率询价的合格投资者应在2018年8月31日（T-1日）13:00-17:00之间将加盖单位公章或部门公章或业务专用章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并电话确认。

簿记管理人有权根据询价情况要求投资者提供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投资者填写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一旦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不得撤回。投资者如需对已提交至簿记管理人处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进行修改的，须征得簿记管理人的同意，方可进行修改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修改后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申购传真：010-60837779，咨询电话：010-60837381。

3、利率确定

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并将于2018年8月31日（T-1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发行人将按上述确定的票面利率向投资者公开发行本期债券。

三、网下发行

（一）发行对象

网下发行的对象为符合《管理办法》规定且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合格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且符合《管理办法》、《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发行数量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5亿元。

参与本期债券网下发行的每家合格投资者的最低认购单位为10,000手（1,000万元），超过10,000手的必须是1,000手（100万元）的整数倍。每一合格投资者在《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中填入的最大申购金额不得超过本期债券的发行总额。

（三）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的发行价格为100元/张。

（四）发行时间

本期债券网下发行的期限为2个交易日，即发行首日2018年9月3日（T日）至2018年9月4日（T+1日）。

（五）申购办法

1、参与本期债券网下申购的合格投资者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自行承担有关的法律责任。

2、凡参与本期债券网下申购的合格投资者，申购时必须持有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合格证券账户。尚未开户的合格投资者，必须在2018年8月31日（T-1日）前办理完毕开户手续。

3、欲参与网下申购的合格投资者在网下发行期间自行联系簿记管理人，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合格投资者认购意向与其协商确定认购数量，并向合格投资者发送《配售缴款通知书》。参与网下申购的合格投资者应在2018年9月4日（T+1日）15:00前将加盖单位公章或部门公章或业务专用章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并电话确认。

簿记管理人有权根据询价情况要求投资者提供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参与网下询价的合格投资者无需再次提交《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不参与网下询价、直接参与网下申购的各合格投资者应在网下发行截止日之前将上述资料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

（六）配售

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及网下发行期间合格投资者认购申请情况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合格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累计有效申购金额。

配售依照以下原则进行：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申购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合格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申购利率相同且在该利率上的所有申购不能获得足额配售的情况下，按照等比例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合格投资者优先；参与网下询价的合格投资者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认购意向将优先得到满足。

簿记管理人有权决定本期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

（七）缴款

簿记管理人将于2018年9月3日（T日）向获得配售的合格投资者发送《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配售缴款通知书》，内容包括该合格投资者获配金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上述《配售缴款通知书》与合格投资者提交的《网下询价及认购申请表》共同构成认购的要约与承诺，具备法律约束力。

获得配售的合格投资者应按《配售缴款通知书》的要求，在2018年9月4日（T+1日）15:00前按时足额将认购款项划至簿记管理人指定的账户。划款时应注明合格投资者全称和“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认购资金”字样，同时向簿记管理人传真划款凭证。

账户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瑞城中心支行

银行账户：7116810187000000121

汇入行人行支付系统号：302100011681

联系人：廖乔蔚

联系电话：010-60837489

（八）违约的处理

获得配售的合格投资者如果未能在《配售缴款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向簿记管理人指定账户足额划付认购款项，将被视为违约，簿记管理人有权处置该违约投资者申购要约项下的全部债券，同时，投资者就逾时未划部分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向簿记管理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簿记管理人由此遭受的损失，并有权进一步依法追究违约投资者的法律责任。

四、认购费用

本次发行不向投资者收取佣金、过户费、印花税等费用。

五、风险揭示

主承销商在已知范围内已充分揭示本次发行可能涉及的风险事项，详细风险揭示条款参见《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六、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1、发行人：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18号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国元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工

联系人：徐光磊、李国忠、韦炜

联系电话：0551-68167885

传真：0551-62207558

2、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徐晨涵、赵维、周伟帆、董妍婷、刘懿、乔梁、韩冰

联系电话：010-60836701

传真：010-60833504

发行人：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件一：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重要声明 填表前请详细阅读发行公告、募集说明书及填表说明。 本表一经申购人完整填写，其经办人或其他有权人员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或部门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后，传真至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后，即构成申购人发出的、对申购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要约。 申购人承诺并保证其将根据主承销商确定的配售数量按时完成缴款。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		营业执照号码	
经办人姓名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证券账户名称（上海）		证券账户号码（上海）	
利率询价及申购信息			
利率区间：4.00%-5.00% （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金额为单一申购金额，不累计计算）			
申购利率（%）		申购金额（万元）	
重要提示：参与利率询价的合格投资者，请将此表填妥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部门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后，于2018年8月31日（T-1日）13:00至17:00间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申购传真：010-60837779，咨询电话：010-60837381。			
申购人在此承诺： 1、申购人以上填写内容真实、有效、完整（如申购有比例限制则在该申购申请表中注明，否则视为无比例限制）； 2、本次申购款来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其它适用于自身的相关法定或合同约定要求，已就此取得所有必要的内外部批准； 3、申购人同意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等情况确定其具体配售金额，并接受所确定的最终债券配售结果；簿记管理人向申购人发出《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配售缴款通知书》（简称“《配售缴款通知书》”），即构成对本申购要约的承诺； 4、申购人理解并接受，如果其获得配售，则有义务按照《配售缴款通知书》规定的时间、金额和方式，将认购款足额划至簿记管理人通知的划款账户。如果申购人违反此义务，簿记管理人有权处置该违约申购人订单项下的全部债券，同时，本申购人同意就逾时未划部分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向簿记管理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簿记管理人由此遭受的损失； 5、申购人理解并接受，如遇有不可抗力、监督者要求或其他可能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在经与主管机关协商后，发行人及簿记管理人有权暂停或终止本次发行； 6、申购人已阅知《合格投资者确认函》（附件二），并确认自身属于（ ）类投资者（请填写附件二中投资者类型对应的字母）； 若投资者类型属于B或D，并拟将主要资产投向单一债券的，请打钩确认最终投资者是否为符合基金业协会标准规定的合规投资者。（ ）是（ ）否 7、申购人已详细、完整阅读《债券市场合格投资者风险揭示书》（附件三），已知悉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并具备承担该风险的能力； 8、申购人理解并接受，簿记管理人有权视需要要求申购人提供相关资质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以及监管部门要求能够证明申购人为合格投资者的相关证明；簿记管理人有权视需要要求申购人提供部门公章或业务专用章的授权书。（如申购人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文件，簿记管理人有权认定其申购无效）			
经办人或其他有权人员签字： （盖章） 2018年月日			

附件二：合格投资者确认函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之规定，请确认本机构的投资者类型，并将下方投资者类型前的对应字母填入《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中：

（A）经有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包括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等；经行业协会备案或者登记的证券公司子公司、期货公司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

（B）上述机构面向投资者发行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产品、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产品、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保险产品、信托产品、经行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如拟将主要资产投向单一债券，请同时阅读下方备注项）

（C）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等养老基金，慈善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

（D）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1、最近1年末净资产不低于2,000万元；

2、最近1年末金融资产不低于1,000万元；

3、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如为合伙企业拟将主要资产投向单一债券，请同时阅读下方备注项）

（E）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个人：申购前20个交易日名下金融资产日均不低于500万元，或者最近3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50万元；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或者具有2年以上金融产品设计、投资、风险管理及相关工作经历，或者符合第一项标准的合格投资者的高级管理人员、获得职业资格认证的从事金融相关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律师（金融资产包括银行存款、股票、债券、基金份额、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保险产品、期货权益等）；

（G）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合格投资者。请说明具体类型并附上相关证明文件（如有）。

备注：如为以上B或D类投资者，且拟将主要资产投向单一债券，根据穿透原则（《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四条之规定）核查最终投资者是否为符合基金业协会标准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并在《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中勾选相应栏位。

附件三：债券市场合格投资者风险揭示书（以下内容应被视为本申请表不可分割的部分，填表前请仔细阅读）

尊敬的投资者：

为使贵公司更好地了解投资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根据交易所关于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特为您（贵公司）提供此份风险揭示书，请认真详细阅读，关注以下风险。

贵公司在参与公司债券的认购和交易前，应当仔细核对自身是否具备合格投资者资格，充分了解公司债券的特点及风险，审慎评估自身的经济状况和财务能力，考虑是否适合参与。具体包括：

一、债券投资具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放大交易风险、标准券欠库风险、政策风险及其他各类风险。

二、投资者应当根据自身的财务状况、实际需求、风险承受能力，以及内部制度（若为机构），审慎决定参与债券认购和交易。

三、债券发行人无法按期还本付息的风险。如果投资者购买或持有资信评级较低或无资信评级的信用债，将面临显著的信用风险。

四、由于市场环境或供求关系等因素导致的债券价格波动的风险。

五、投资者在短期内无法以合理价格买入或卖出债券，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六、投资者利用现券和回购两个品种进行债券投资的放大操作，从而放大投资损失的风险。

七、投资者在回购期间需要保证回购标准券足额。如果回购期间债券价格下跌，标准券折算率相应下调，融资方面临标准券欠库风险。融资方需要及时补充质押券避免标准券不足。

八、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交易所规则的变化、修改等原因，可能会对投资者的交易产生不利影响，甚至造成经济损失。

特别提示：

本《风险揭示书》的提示事项仅为列举性质，未能详尽列明债券认购和交易的所有风险。贵公司在参与债券认购和交易前，应认真阅读本风险揭示书、债券募集说明书以及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确认已知晓并理解风险揭示书的全部内容，并做好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确定自身有足够的风险承受能力，并自行承担参与认购和交易的相应风险，避免因参与债券认购和交易而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